

官渡区城市管理局

A 类

主动公开

官城管函〔2020〕165 号

关于政协官渡区九届四次会议 第 94021 号提案答复的函

宋昕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实施垃圾分类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您在提案中提出，截止到 2020 年 4 月 20 日，官渡区景明环卫公司共计铺设小黄狗智能垃圾分类设备 19 组，共覆盖 19 个小区，住户 27398 户，并通过宣传引导，注册用户数 2626 人，但覆盖面小，宣传力度不足，用户数量不理想，推广难度较大。建议相关部门给予文件支持，协调社区、小区物业便于开展智能垃圾分类设备安装、宣传、推广及回收工作。建议相关部门制定垃圾分类的工作要求及职能设备投放前期的费用支持。建议相关部门协调土地，建立完整的垃圾分类分拣中心，满足长远的需求。建议各街道、社区开展志愿者及督导员的招募工作，由景明公司

负责垃圾分类知识、分类知识培训。

2018 年，官渡区正式启动垃圾分类试点工作，按照市级要求，2018 年我区范围内不少于 20% 的街道、2019 年不少于 60% 的街道需全面开展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工作。官渡区 2018 年在太和、吴井两个街道办事处进行分类试点，2019 年在关上、金马、官渡三个街道办事处进行垃圾分类试点，2019 年官渡区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覆盖率达 60% 以上的目标已基本实现。2020 年官渡区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覆盖率为 90% 以上。2020 年在六甲、矣六、小板桥街道开展垃圾分类工作，通过科学谋划，制定实施方案，明确任务落实，全力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设施和管理体系建设。现官渡区示范街道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覆盖率为 85%、示范社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覆盖率为 85.42%、示范小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覆盖率为 85.65%。

一是示范片区工作开展情况。官渡区现有建成区街道 8 个，已整建制完成垃圾分类工作的街道有 5 个，辖区已开展分类示范社区总数为 82 个；建成区具备四分类投放设施的社区 76 个、建成区具备四分类投放设施的小区 707 个；已开展分类公共机构 497 个；将垃圾分类教育纳入教育体系，在全区推开，目前已纳入学校 181 所。

二是建立了垃圾分类投放体系。2020 年试点街道及单位共设置垃圾分类收集点 1426 个，垃圾分类收集已基本实现了全覆

盖的目标。2020 年拟配置安装垃圾分类示范亭 552 组，现招投标工作已经完成进入实施阶段。现关上街道已安装亭棚 161 组、金马街道已安装 155 组、官渡街道已安装 81 组、吴井街道已安装亭棚 39 组、太和街道已安装亭棚 51 组、六甲街道已安装亭棚 36 组、矣六街道已安装 26 组、小板桥街道已安装亭棚 60 组，小黄狗智能回收设备配备 10 组。

三是完善了垃圾分类运输体系。全区配置了分类垃圾收集车 324 辆（其中可回收垃圾三轮收集车 8 辆、可回收垃圾运输车 16 辆、其他垃圾三轮收集车 81 辆、其他垃圾运输车 205 辆、有害垃圾收集车三轮 6 辆、有害垃圾运输车 8 辆），垃圾分类运输体系基本建成并逐步完善中。

四是小黄狗智能垃圾分类设备。官渡区国有公司昆明景明环卫服务有限公司根据《官渡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官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昆明景明环卫服务有限公司、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四方合作框架协议》，于 2019 年 10 月正式实施“小黄狗”智能垃圾分类设备投放工作。截至目前在官渡区共投放运营 25 组小黄狗智能垃圾分类设备，其中官渡街道办事处 6 组、关上街道办事处 4 组、矣六街道办事处 2 组、金马街道办事处 6 组、小板桥街道办事处 4 组、六甲街道办事处 1 组、吴井街道办事处 2 组。覆盖 24 个小区，住户 34618 户，并通过宣传引导，注册人数 3292 人，目前垃圾分类注册人数参与率达到 99%。

对于您提出的建议：

（一）建议相关部门给予文件支持，协调社区、小区物业便于开展智能垃圾分类设备安装、宣传、推广及回收工作。

景明公司目前在投放安装“小黄狗”智能垃圾分类设备前，都能与街道、社区、住建部门、小区物管等相关部门协商，顺利开展智能垃圾分类设备安装工作。下一步，景明公司要深入社区、居住小区向居民积极开展“小黄狗”智能垃圾分类设备宣传工作。如：居民将可回收物投放至小黄狗后返现金奖励，激励引导居民使用“小黄狗”，提高垃圾分类回收处置和资源循环利用能力，解决社区居民垃圾分类投放难的问题。

（二）建议相关部门制定垃圾分类的工作要求及职能设备投放前期的费用支持。

目前，官渡区城市管理局已根据《昆明市 2020 年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制定《官渡区 2020 年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官垃圾分类办〔2020〕4 号）并印发实施，对全区垃圾分类工作成员单位进行任务分解。官渡区设置的垃圾分类示范亭 552 组，是通过政府采购完成的，区财政 2020 年已安排垃圾分类工作经费 600 万元。

（三）建议相关部门协调土地，建立完整的垃圾分类分拣中心，满足长远的需求。

目前，官渡区可回收物由垃圾中转站进行初分拣后由再生资源公司负责回收利用，垃圾分类分拣中心位于官渡区双凤东路双凤中转站。按方案要求，区发展和改革局、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区城市管理局 2020 年 10 月 31 日前，在全区引入或建设至少一家大件垃圾处理厂。

（四）建议各街道、社区开展志愿者及督导员的招募工作，由景明公司负责垃圾分类知识、分类知识培训。

按照方案要求：各成员单位按照昆明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考核暂行办法（试行）的通知》（昆垃圾分类办通〔2020〕4 号）文件附件，昆明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县（市）区级考核细则（试行），按每 300 户左右配备 1 名督导员，指导监督垃圾分类投放工作，做好分类垃圾投放量统计、台账收集等工作，提升生活垃圾分类准确率。下一步，官渡区在创建红色物业时拟将把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融入进去，把基层党建工作与社区物业服务有机融合，开展党建引领垃圾分类工作。多部门联动建立垃圾分类引导督导机制，并形成工作常态。区妇联发动全区巾帼志愿者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在全区妇女中加大宣传力度。团区委负责组织领导各级团组织及青年志愿者队伍，参与并组织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引导等工作。各街道办事处为生活垃圾分类组织实施责任单位，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全面负责辖区内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转运、处理的体系建设，做好计划准备、宣传发动、人员培训、设施建设和组织建设等。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

（联系人及电话：褚纪芳 0871-67185351，手机：13708764529）



抄送：区政协提案委，区政府目督办。

官渡区城市管理局

2020年9月17日印发
